

旗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

公司股东洛阳盈捷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特别提示：

1、本次权益变动系旗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东洛阳盈捷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曾用名：厦门盈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南平盈捷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洛阳盈捷”）于2022年11月9日通过大宗交易方式以均价7.54元/股的价格将公司2,750,000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0.42%）转让给公司控股股东盐城市盐南兴路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兴路基金”）。本次转让股份为洛阳盈捷委托给兴路基金的表决权委托股份项下的一部分，洛阳盈捷拥有的表决权数量未发生变化，持有公司股权比例从5.05%降至4.63%；

2、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产生影响。

一、本次权益变动基本情况

公司于近日收到股东洛阳盈捷出具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2022年11月9日，洛阳盈捷通过大宗交易方式以均价7.54元/股的价格向兴路基金转让了公司2,750,000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0.42%。本次转让股份为洛阳盈捷委托给兴路基金的表决权委托股份项下的一部分，兴路基金和洛阳盈捷拥有的表决权数量未发生变化。

本次权益变动前，洛阳盈捷持有公司33,261,165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5.05%；并将其持有的公司33,261,165股股份的表决权委托给兴路基金行使，拥有公司表决权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0%。

本次权益变动后，洛阳盈捷持有公司 30,511,165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4.63%；并将其持有的公司 30,511,165 股股份的表决权委托给兴路基金行使，拥有公司表决权 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00%。

本次权益变动前后，洛阳盈捷拥有的权益变动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本次权益变动前				本次权益变动后			
	持股数量 (股)	占总股本 比例	拥有表决权 数量(股)	拥有表 决权占 总股本 比例	持股数量 (股)	占总股 本比例	拥有表决 权数量 (股)	拥有表 决权占 总股本 比例
洛阳盈捷	33,261,165	5.05%	0	0.00%	30,511,165	4.63%	0	0.00%

二、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权益变动不存在违反《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2、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产生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三、备查文件目录

1、《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特此公告。

旗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11 月 10 日